

---

# 安徽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---

卫医秘〔2016〕105号

## 关于安徽省2016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 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考点：

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2016年第1号公告的规定，现将我省2016年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名方式及时间

考试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部分。2016年医师资格考试实行网上报名（登录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网站“网上报名”，网址：[www.nmec.org.cn](http://www.nmec.org.cn)），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2日0时—3月29日24时，考生根据试用期医疗机构所在考点自行上网报名，不得跨考点报名。

现场确认时间为2016年3月31日—4月17日，具体时间由各考点决定，请考生密切关注各考点考试公告。

### 二、报名条件

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有关规定及考试相关信息，各考点和考生可登录国家卫生计生委网站“医政医管”的“医疗机构与医师”栏目下查询（国家卫生计生委网址：[www.nhfpc.gov.cn](http://www.nhfpc.gov.cn)）；或

---

---

登录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网站查询（国家医学考试中心网址：[www.nmec.org.cn](http://www.nmec.org.cn)）。

### 三、提交材料

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，现场审核时须提交以下材料：

1.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网上成功通知单（报名系统打印）；
2.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（报名点或考点现场确认后进进入报名系统打印）；
3.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；
4. 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
5. 毕业证书学历验证证明。报考考生须现场提交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学历验证证明或2016年3月22日后有两个月有效期的学信网“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”。中专学历的学历验证证明可延迟至7月1日。
6. 新版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；应届毕业生还需填写《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》（即报名考试系统中附表3）。
7. 具有助理资格报考执师的，须提供助理资格证和助理注册证书原件和复印件，同时在注册证书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；如在注册过程中有变更记录的，须提供首次注册证明；
8. 试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；
9. 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，须提供省中医药管理局发的师承和确有专长证书原件和复印件；
10. 考点规定的其他材料。

### 四、考试范围

临床、口腔、公共卫生类别使用《医师资格考试大纲（临床、口腔、公共卫生类别）2013年版》；中医、中西医结合实践技能

---

考试启用《医师资格考试大纲（中医、中西医结合类别实践技能考试部分）2016年版》。

## 五、考试时间

（一）实践技能考试时间：2016年7月1日至7月15日。具体时间以考生准考证的时间为准。

（二）医学综合笔试时间：

全国统一考试时间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临床、中医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：2016年9月24日一天，上午9:00—11:30，下午14:00—16:30。

临床、中医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：2016年9月24日、25日两天，上午9:00—11:30，下午14:00—16:30。

口腔、公共卫生类别执业助理医师全部实行计算机化考试：2016年9月24日上午8:00—10:00，10:20—12:20。

口腔、公共卫生类别执业医师全部实行计算机化考试：2016年9月25日上午8:00—10:00，10:20—12:20；下午14:00—16:00，16:20—18:20。

军事医学执业助理医师加试考试：2016年9月24日，下午17:00—17:30。

军事医学执业医师加试考试：2016年9月24日，下午17:00—18:00。

短线医学专业加试（仅限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）考试：2016年9月24日，下午17:00—17:30

## 六、考试收费形式及标准

（一）收费形式

采用网上缴费方式进行。考生现场确认后经过考点资格审核通过，即可在网上缴纳考试费，缴费时间为4月1日至4月20日。

## （二）收费标准

根据《安徽省物价局、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医师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皖价费〔2002〕120号），《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关于医师实践技能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发改价格〔2012〕279号）文件规定，我省执业医师资格报名考试费160元/人，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费90元/人；实践技能考试西医类140元/人，中医类142元。

## 七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请考生网上报名时仔细核对个人的报考信息。如因个人信息填报错误引起的各种不良后果，由考生自行负责。

（二）现场确认主要是对已经网上报名的考生进行资料审核，原则上不接受补报名。请广大考生注意安排好报名时间，尽早网上报名。

（三）今年考生仍将在网上自行打印准考证，不再由考点打印发放。实践技能考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6月10日至6月30日，医学综合笔试考生准考证打印起止时间为9月10日至9月23日。

（四）我省考点为：合肥、蚌埠、芜湖、铜陵、马鞍山、淮南、淮北、安庆、滁州、黄山、阜阳、宿州、六安、宣城、池州、亳州、省直。

各考点咨询电话：

合肥 0551-62653610

蚌埠 0552-3132035

芜湖 0553-3824101

铜陵 0562-2820601

---

马鞍山 0555-2366061  
淮南 0554-6674830  
淮北 0561-3119610  
安庆 0556-5573445  
滁州 0550-3072757  
黄山 0559-2590141, 2590143  
阜阳 0558-2118741, 2118744  
宿州 0557-3048733  
六安 0564-3370568, 3379203  
宣城 0563-2718380  
池州 0566-2088241  
亳州 0558-5121791  
省直 0551-62863696

安徽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 
2016年3月23日

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

---

安徽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

2016年3月23日印发

---